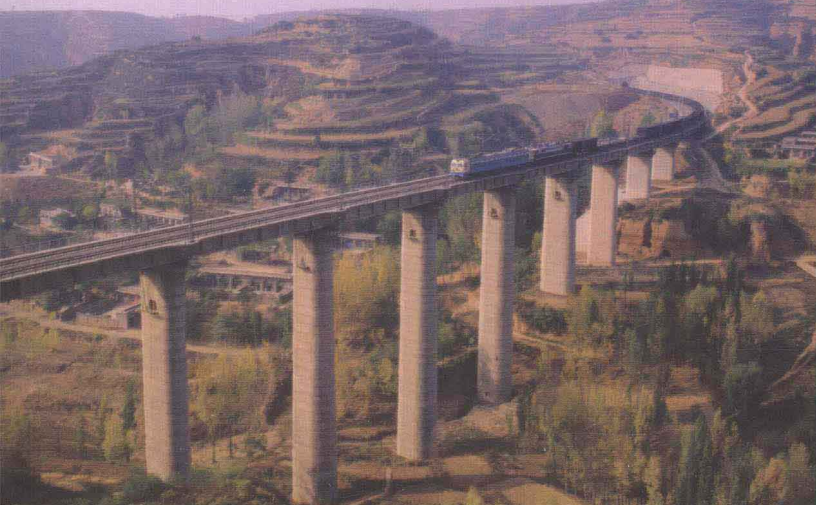


TIELU GONGREN DUANQI TUOCHAN PEIXUN JIAOCAI

YUNZHUAN CHEZHANG ZHIDAO CHEZHANG



铁路工人短期脱产培训教材

运转车长 指导车长

哈尔滨铁路局 教育处
运输处

中国铁道出版社

铁路工人短期脱产培训教材

运转车长 指导车长

哈尔滨铁路局 教育处
运输处

中 国 铁 道 出 版 社

2004年·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为《铁路工人短期脱产培训教材》之一种,主要介绍运转车长、指导车长应掌握的规章、业务、新技术及新设备等。适用于运转车长、指导车长脱产培训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运转车长 指导车长/哈尔滨铁路局教育处、哈尔滨
铁路局运输处编. —北京:中国铁道出版社,2003.10
铁路工人短期脱产培训教材
ISBN 7-113-05492-7

I. 运… II. ①哈… ②哈… III. 铁路列车-列车
组织-技术培训-教材 IV. U29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83456 号

书 名: 铁路工人短期脱产培训教材
运转车长 指导车长
著作责任者: 哈尔滨铁路局教育处 运输处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西街8号)
责任编辑: 梁兆煜
特邀编辑: 曲星照
封面设计: 冯龙彬
印 刷: 北京市兴顺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32 印张: 4.5 字数: 97 千
版 本: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500 册
书 号: ISBN 7-113-05492-7/U · 1556
定 价: 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请与本社发行部调换。

编辑部电话 路电:(021)73084 发行部电话 路电:(021)73169
市电:(010)51873084 市电:(010)63545969

编委会名单

主 任:吴荣琦

副主任:谢树起

委 员:张玉田

吕庆华

董与斌

主 编:王树华

主 审:王玉安

张玉成

刘玉兴

樊景义

王润睿

于柏涛

吴国钦

王玉安

张晓宇

张世华

前 言

短期脱产培训,是铁路职工培训的主要形式。为了提高培训质量,必须具备相应的培训教材。铁路行车主要工种短期脱产培训主要是解决职工岗位作业知识和技能的掌握和提高,特别是非正常应急处理能力,铁路四次大提速后,对新技术、新设备的掌握和使用已成为当前铁路职工培训的重点内容。为此,我们从各行车主要工种基本规章、基本作业、非正常情况下作业及新技术、新设备等几个方面编写了这套铁路行车主要工种短期脱产培训系列教材。

为了充分把握内容的适用性、针对性和准确性,系列教材由铁路局、分局的职教专业人员,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站段技术人员、工人技师和职业学校的专业教师共同研究、编写,并经铁路局业务处严格把关定稿完成。这套系列教材既可用于铁路行车主要工种短期脱产培训,又可作为“10个工作日培训”用书。

本教材是在哈局前期编写的行车主要工种“10个工作日培训教材”基础上,进一步修订形成的。在修订中得到了铁道出版社各编辑部门的全面指导,并根据全路各局设备及技术作业状况进行了补充和完善,使之符合全路需要。

目前,运转车长工作主要是指旅客列车的运转车长工作。但考虑到仍有少量货物列车、路用列车、军用列车有运转车长值乘,故本书包含了客货列车的所有运转车长工作内容。请在学习时注意内容的差别,亦可有重点的选择。

在此,对铁道出版社各编辑部门及提供相关资料的兄弟铁路局的同志致以深深的感谢。并恳请使用此教材的同行提出指正意见。

哈尔滨铁路局教育处

200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出乘准备	1
第二章 接收列车	4
第一节 列车编组顺序表及其交接	4
第二节 运输票据及其交接	9
第三节 检查列车编组	24
第四节 检查货物的装载、加固	44
第五节 检查货车的施封,门窗及篷布苫盖情况	55
第六节 危险、易燃货物运输要求	58
第七节 超限货物运输的特殊要求	59
第三章 值乘工作	68
第一节 乘务位置的规定	68
第二节 发车	69
第三节 值乘列车	72
第四章 中间站和区间作业	87
第一节 中间站作业	87
第二节 区间装卸作业	90
第三节 到达交接和退乘	92
第五章 非正常情况下的值乘作业	93
第一节 列车在区间被迫停车的处理	93
第二节 车辆发生故障的处理	103
第三节 货物装载发生异状及火灾的处理	113
第四节 列车遇线路水害、病害的处理	115
第五节 关闭折角塞门发车的处理	116

第六节 区间发生交通事故的处理·····	117
第六章 行车事故和行车安全·····	121
第一节 行车事故分类·····	121
第二节 值乘及人身安全·····	127
第三节 旅客运输安全·····	130

第一章 出 乘 准 备

运转车长出乘前必须做好充分准备,做到精神饱满,备品齐全、服装整齐、准时出乘。

精神饱满:出乘前要充分休息,严禁饮酒,以保持旺盛的精力投入到乘务工作中去。

备品齐全:为了保证在乘务中进行正常的工作和遇有特殊情况能正确、及时地处理,规定的行车备品应携带齐全并保证其作用良好。运转车长应携带的主要行车备品如表 1-1 所示。

表 1-1 运转车长携带的主要行车备品表

顺号	品 名	单位	数量	附 注
1	规章摘录	册	1	
2	列车无线调度电话	台套	1	
3	手信号旗	副	1	红、绿各 1 面
4	手信号灯	盏	1	红、绿、白 3 色
5	怀表或手表	块	1	
6	响墩	个	6	
7	火炬	支	2	双线及自动闭塞区段
8	短路铜线	根	1	双线自动闭塞区段
9	列车时刻表	份	1	所担当区段
10	乘务日志	册	1	
11	电报用纸	张	10	
12	卷尺	把	1	

续上表

顺号	品 名	单位	数量	附 注
13	普通记录	份	10	
14	制动效能证明书	张	10	
15	运转车长作业标准	本	1	
16	运转车长通知书	张	10	
17	乘务室行车细则	册	1	

服装整齐:按规定着装,佩戴职务臂章,这不仅是表现运转车长的仪容、仪表的问题,更重要的是由于运转车长的工作直接接触移动的机车车辆,衣着若不整齐,如缺钮扣、披衣服等,极易扯挂,造成不安全因素,甚至发生伤亡事故。在显示信号、进行作业时,容易被识别和确认。

准时出乘:这对保证列车正点出发有着重要意义。运转车长应按技术作业规定的出勤时间到派班(值班)室报到。在未设派班(值班)室的站区,应直接到车站值班员(行车)室报到。认真听取有关文电、命令等有关事项的传达,对重要内容应摘抄在规章摘录簿或乘务日志内,以便在工作中发生问题处理时有所根据,还应抄录所乘务列车的时刻表。

安全预想:根据季节、天气、时间以及所乘务的列车种类,联系实际做好乘务安全预想,并结合安全预想中可能出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相应措施。

领取电台:领取电台时应进行试验,确保无线电台状态良好,电池充足,并且携带足够备用电池。乘务中遇电台故障时,在列车前方停车站(或通过时“飞条子”)通知车站接发车人员转告列车调度员,要调度命令,退乘时将情况向派班员汇报,交电台时向电务人员介绍故障情况。

接受规章试问:向派班员报告安全预想措施,交验乘务日

志,签章出乘。

指导车长应对出乘运转车长进行督促和检查指导。要求在乘务中做到精力集中,站稳把牢,对各种信息反馈做到准确及时。

复 习 题

1. 运转车长应携带的主要行车备品有哪些?
2. 出乘前运转车长应做好哪些准备?
3. 安全预想应怎样做?

第二章 接收列车

第一节 列车编组顺序表及其交接

列车编组顺序表记载列车组成情况,作为车站与运转车长间、路局(分局)之间交接车辆的依据,是运输统计的主要原始资料,有关人员必须按规定正确、清楚地填记。

1. 凡由编组站、区段站及列车始发站发出的一切列车(包括挂有车辆的单机、轨道车附挂路用车),均由车站按列车实际组成情况编制本表。除留存一份外,一份交电报所(确报室),一份交车长(无车长时为司机,下同)带到次一区段站或终到站。对经由局(分局)分界站(包括分界站为中间站)交出的列车,需要增添一份由车长负责交分界站统计人员。列车编组顺序表的格式,见表2-1。

2. 填记方法:

(1)编组站名:填记列车始发站名。

列车在分界站或运行途中的编组站、区段站更换本表时,表头仍填记原编组始发站名。

(2)年、月、日、时、分:按日历日填记列车计划发车时间。

(3)列车车次:填记计划开行车次。

(4)自首尾:不用字抹销。

(5)制表者、检查者:签字(代号)或盖章。

(6)车种栏:填记货车基本记号及辅助记号。

(7)罐车油种栏:根据罐车车体标记以简字填记。轻油:填“Q”;粘油填“L”。车体上的油种涂有代用字样时,按所代用的油种填记。

(8)车号栏:根据车体上的大号码填记。如发现双号码时,以车底架侧梁号码为准。

(9)自重及换长栏:车辆的自重及换长,根据《铁路技术管理规程》中“机车、车辆重量及长度表”的规定计算。无规定时在本栏填记车体标记的自重及换长。

表 2-1 列车编组顺序表

(运统 1)

____站编组 ____站终到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时 ____分 ____次列车
 自首尾(不用字抹销) 制表者 检查者

顺 序	车 种	罐 车 油 种	车 号	自 重	换 长	载 重	到 站	货 物 名 称	发 站	篷 布	收卸 货 人 或线	记 事													
自编组站出发及在途中站摘挂后列车编组																									
站 名	客 车					货 车				守 车	其 他	合 计	自 重	载 重	总 重	换 长	铁 路 篷 布 合 计								
	合 计	其 中				重 车	空 车	非 运 用 车	其 中 代 客																
		原 编 组	客 车	担 当 局	加 挂 客 车																				

到达时间 月 日 时 分 交接时间 时 分 车长签章

(10)载重栏:根据货票记载的货物实际重量(无实际重量按计费重量)填记。一票多车只有合计载重吨数时,用上下括号表示。

对下列装载重量,按以下规定填记:

①沿途零担车,不论重空和装货多少,均按货车标记重的 $1/3$ 填记。

②重客车按客车车体外部标记载重计算,并以左右括号表示。

③代客重车按每辆 10 t 计算;行包专列重车按《行包专列组织办法》有关规定填记;其他装非营业货物的非运用重车,按实际装载重量计算;无实际装载重量时,按标记载重 $1/3$ 计算。

④货车上装载的重集装箱填记“货重+箱重”合计重量。

⑤空集装箱自重(箱重):按“集装箱技术参数表”规定填记。

⑥整车回送篷布每张按 60 kg 计算。

⑦其他铁路货车用具(加固材料、军用备品等),按实际重量计算;整车回送无实际重量时,按货车标记载重的 $1/3$ 计算。

本栏的载重量按辆以吨为单位填记,吨以下四舍五入。

(11)到站栏:按货票或其他货运票据填记重车的到达站名。多站整装零担车及整车分卸,应分别填记第一及最终到达站的站名;水陆联运货票按到达第一个港口车站填记;其他有指定到站的车辆亦在此栏填记到达站名。

(12)货物名称栏:按货票记载的货物名称填记。对下列车辆按规定的字样填记:

①沿途零担车填记“沿零”字样,整装零担车填记“整零”字样。

②运用空车,填记“空”字。

③非运用车填记非运用种别,如“检修”、“代客”、“路用”

字样。

④企业自备、企业租用空车填记“自备”、“租用”字样；军用货票填记军运号码。

⑤整车运送铁路集装箱时，按实际状态填记箱型、重（或空）、箱数。

⑥一车货物有数种品名时，按其中重量最多的货物品类填记；如只有一个重量时，按第一个品名填记，并在品名之后增填“等”字。

(13)发站栏：按货票填记重车始发站名。

(14)篷布栏：按货票和“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清单”填记铁路篷布张数。

(15)收货人或卸线栏：按铁路局规定填记。

(16)记事栏：除下列规定外，其余按铁路局规定填记：

①对装载危险、易燃货物的车辆，按《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则》的规定填记隔离记号。

②对外国车辆填记国名；对企业自备车填记企业简称；对军方自备车应填“军方自备”字样。

3.“自编组站出发及在途中站摘挂后列车编组”各栏，按下列方法填记：

(1)站名：编组始发列车填记始发站名。列车在分界站或在运行途中的区段站更换本表时，填记更换站名。

(2)客车：填记客车（包括简易客车）的辆数。

(3)货车：分别部属车、企业自备车、合计三行填记。其重、空车为运用车的重车、空车辆数；非运用车为检修、代客、路用、空车等非运用车的合计辆数。

(4)守车：为实际守车数。

(5)其他：填记不属于客、货、守车范围的机械车辆、架桥机、起重机、动力机车等的合计辆数。

(6)合计:为列车编组总辆数(不包括本务、重联、补机及有动力附挂机车等)。

(7)自重:填记全列车(包括无动力机车)加总后的自重吨数(吨以下四舍五入)。

(8)载重:填记表内载重栏加总后的吨数。

(9)总重:填记本项自重加载重的总吨数。

(10)换长:填记全列车辆(包括无动力机车)加总后的换长。

(11)铁路篷布合计:为铁路篷布总张数。

4. 列车中有装载回送铁路的检修车时,须另填本表一份,填记被装载车辆的车种、车号及辆数,并注明“第×××次列车运统1附件”字样,作为各车站(分界站)出入车数的依据。

5. 在列车出发、运行途中及到达时,应按下列规定办理:

(1)车号员编制本表后,应与现车进行核对,发现不符及时更正。

(2)列车在中间站摘挂车辆时,由车站将摘下车辆记载抹销,将加挂车辆有关事项记入空白行内,并在各该车辆的记事栏内注明摘挂车辆站名以及填记摘挂后列车编组情况各栏。

(3)列车到达后,车长(司机)应将本表移交车站,由车号员与现车核对,发现不符时应要求车长更正。

6. 运转车长到车站与车号员交接列车编组顺序表和票据后,应检查列车编组顺序表的记载内容:车次、解体站、日期、辆数、总重、计长,列车编组符合编组计划和车辆隔离限制的规定。

7. 指导车长的职责:

指导车长应做到指导运转车长准确、完整地填记列车编组顺序表,并说明列车编组顺序表的重要作用,以及与对方交

接时应注意的事项。

第二节 运输票据及其交接

一、运输票据的种类

货物运输票据是货车编组、挂运的依据。

货运票据包括货物运单、货票、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清单、装载清单、车辆寄送单及检修车辆回送单据、大宗货物运单,以及使用的票据封套等。

运单由两部分组成,左边是货物运单,右边是领货凭证。随列车传递的是货物运单部分,如表 2-2 所示(运单背面略)。

货票是铁路内部具有财务性质的票据,也是运输过程中的运输凭证。

货票一式四联,甲联发站存查;乙联发站送主管财务部门;丙联是承运证,发站交发货人作报销用;丁联为运输凭证,随车递交到站,与收货人办理手续后由到站存查。运转车长所带的一般是货票丁联(见表 2-3)。

运单和货票有两种,黑色印刷适用于现付,红色印刷适用于到付和后付或快运。

发货人委托铁路运输货物或挂运自备(或租用)车辆,应提出运单办理托运手续,车站按运单填制货票。

整车货物应一车一票(包括军事运输),每车提出运单一份;跨装、爬装及使用游车运输的货物,每一车组提出运单一份。

零担货物,每批提出运单一份。

使用机械冷藏车运输的货物,同一到站、同一收货人可以数车合提一份运单。

托运的货物,整车每车为一批。跨、爬装及使用游车的货物,每一车组为一批。零担货物或使用集装箱运送的货物,以每张运单为一批。在运送途中,每一批应具备运单、货票各一